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編纂]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編纂]的副本、本[編纂]附錄四「其他資料－14.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之書面同意書、及本[編纂]附錄四「有關本公司業務的更多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重大合約的副本。

供香港公眾查閱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將於本[編纂]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一般辦公時間在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29樓翰宇國際律師事務所可供查閱：

- (i)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ii)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
- (iii) 本集團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五個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iv)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發出的函件，其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二；
- (v) 本[編纂]附錄四「有關本公司業務的更多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指的重大合約；
- (vi) 本[編纂]附錄四「有關本公司業務的更多資料－4.有關董事的更多資料－(a)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一段所指的與董事簽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vii) 本[編纂]附錄四「其他資料－14.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書面同意書；
- (viii)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若干方面及我們的物業權益及稅務事項編製的中國法律意見；
- (ix) 本[編纂]附錄三所述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所編製概述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
- (x) 公司法；及
- (xi) 購股權計劃規則。